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四時正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
灣仔民政事務處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伍婉婷議員

副主席

黃楚峰議員

委員

孫啓昌議員, BBS, MH, JP

鍾嘉敏議員

白韻禎議員

李均頤議員

李碧儀議員

鄭其建議員

增選委員

何淑雲女士, MH

李耀熙先生

楊穎新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吳慧鈞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鍾偉康先生	灣仔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議會)
沈瑞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港島東文化事務)
高翠珊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港島東)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張惠英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冼耀順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區)

缺席

謝詔豪先生 增選委員

秘書

周偉信先生 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 2

負責人

歡迎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主席續表示，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陳小萍女士因事未能出席會議，由灣仔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議會)鍾偉康先生代替出席。

第 1 項：通過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2. 經鄭其建議員動議，何淑雲委員和議，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報告事項

第 2 項：2012-2013 年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集思會摘要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5/2012 號)

3. 經孫啓昌議員動議，李耀熙委員和議，通過上述會議摘要。

第 3 項：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進度及委員會活動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0/2012 號)

4.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討論事項

第 4 項：康文署場地使用情況探討

5. 主席表示，由於在 2012 年 2 月 21 日舉行的集思會及第二次委員會會議中，有委員及與會者均關注灣仔區康文署場地使用情況，提出有關團體使用時間與公眾人士使用時間的比例，擔心公眾開放時間不乎訴求。
6. 主席補充，有關場地使用準則，委員可參考康文署於 2012 年 2 月派發的資料文件「康樂事務及體育設施簡介—灣仔區」。
7. 主席表示，灣仔區內的康文署場地使用率高，除了公眾人士、灣仔區內的地方團體、灣仔區區議會之外，香港代表隊、其他地區的團體、以至政府部門，均會使用灣仔區內的康文署場地。
8.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張惠英女士表示，康文署有機制平衡團體及個人租用康文署場地。康文署根據以下規則審批申請：
 - (i) 繁忙時間內，團體長期預訂的時數只可佔每月繁忙時間可供作活動總時數的三分之一；
 - (ii) 繁忙時間內，供團體長期預訂的場地數目，在同一時間不得超過該場地同類設施總數的一半。
9. 主席查詢康文署有否內部規限團體使用場地的比例。
10. 就上述查詢，張惠英女士作出以下回應：
 - (i) 康文署就團體長期預訂康體設施的申請有一個既定的優先次序處理，而團體使用場地的比例亦有一個平衡機制監管，詳細資料已載於「康樂事務及體育設施簡介—灣仔區」資料冊中。
 - (ii) 另使用灣仔區內的全港性設施灣仔運動場及灣仔泳池亦有既定的優先使用次序，例如，香港業餘游泳總會及香港業餘田徑總會在特定時段可優先分別使用灣仔游泳池及灣仔運動場作訓練。

11. 有委員就康文署即將推行的泳池月票優惠計劃有以下查詢：
- (i) 摩利臣山游泳池使用率高，擔心未能承受推行月票計劃後額外的使用量。
 - (ii) 體育總會在摩利臣山游泳池租用的兩條線道用作訓練的安排，能否改在灣仔游泳池，以開放更多線道予公眾使用。
12. 就上述查詢，張惠英女士作出以下回應：
- (i) 摩利臣山游泳池會於七月推行月票優惠計劃，而一般泳池會於六月推行，因此我們可先行了了解其他泳池於推行優惠計劃後的使用情況，再作安排。另摩利臣山泳池設有使用人數上限，泳池職員會記錄使用人數，匯報使用情況，再作檢討。
 - (ii) 康文署會留意摩利臣山游泳池的使用情況，並了解體育總會的需要。
13. 有委員關注灣仔區內跑道的使用情況。
14. 就上述查詢，張惠英女士作出以下回應：
- (i) 灣仔區內一共有三個運動場可作緩步跑，分別為灣仔運動場、銅鑼灣運動場及跑馬地運動場。
 - (ii) 灣仔運動場是一個全港性設施，除了香港業餘田徑總會作為訓練基地外，其使用率非常高，如沒有團體租用，每日中午十二時至下午二時開放予公眾人士作緩步跑。
 - (iii) 銅鑼灣運動場及跑馬地運動場在未有租用的時間，亦會開放予公眾人士作緩步跑。
 - (iv) 另香港業餘田徑總會亦有在跑馬地運動場舉辦緩步跑推廣計劃，免費供市民參與。康文署亦預算於八月與香港業餘田徑總會合作舉辦緩步跑活動。

15. 主席補充，委員會有在不同層面爭取更多設施，並建議加強宣傳，讓市民知道場地使用情況。往後亦歡迎委員就場地使用情況適時檢討。

16. 委員備悉張惠英女士在會上提供的文件。

第 5 項：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列席團體代表

(a) 建議邀請出席文化工作小組之地區團體代表名單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1/2012 號)

17. 委員會通過邀請以下地區團體委派一名代表出席文化工作小組會議：

- (i)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
- (ii)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
- (iii) 香港藝術中心
- (iv) 香港演藝學院
- (v) 灣仔區校長聯會

(b) 建議邀請出席康樂體育工作小組之地區團體代表名單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2/2012 號)

18. 委員會亦通過邀請以下地區團體委派一名代表出席康樂體育工作小組會議：

- (i)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
- (ii) 中國香港體適能總會
- (iii) 灣仔體育總會
- (iv) 跑馬地體育會
- (v) 香港武術聯會
- (vi) 南華體育會
- (vii) 香港遊樂場協會

第 6 項：灣仔區議會撥款申請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18/2012	<u>灣仔區乒乓球代表隊訓練計劃 2012</u>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38,153	38,153

19.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

負責人

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19/2012	<u>灣仔區籃球代表隊訓練計劃 2012</u>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48,224	48,224

20.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20/2012	<u>灣仔區網球代表隊訓練計劃 2012</u>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25,150	25,150

21.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26/2012	<u>灣仔區青少年保齡球比賽</u>	南華體育會	26,926	26,926

2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張惠英女士補充，保齡球總會希望每年全港三個地區推行青少年保齡球比賽訓練計劃，期後推廣至全港十八區，希望從中訓練新秀，找出精英。

2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張惠英女士補充，保齡球總會希望每年在全港三個地區推行青少年保齡球比賽訓練計劃，從中訓練新秀，及挑選精英，最後，期望把訓練計劃推廣至全港十八區。

24. 有委員表示，申請團體遞交的申請文件可以更清晰表達收入來源，將教練費合併入贊助費，以一個總數\$5,200表示收入來源。

25. 副主席建議委員會撥出一個撥款額總數，讓申請團體在符合「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的情況下使用撥款。

26.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28/2012	<u>食通灣仔飲食文化美食地圖 2012</u>	聖雅各福群會	94,875	94,875

27. 有委員建議申辦團體增加參加者禮品數量，相應減少每份禮物的金額，鼓勵投票。另外，由於禮物是派發給投票人士，故此無需申請豁免。主席同意上述建議。

28.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29/2012	<u>第四屆灣仔區體育舞蹈公開賽</u>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有限公司	121,759	121,759

29.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27/2012	<u>慶祝香港回歸祖國 15 周年“萬廈粵劇曲藝晚會”</u>	灣仔區大廈業主聯合總會	73,880	73,880

30. 上述獲委員會通過合辦的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2 年 5 月 15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委員會合辦/協辦申請

第 7 項：活化藍屋嘉年華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4/2012 號)

31. 聖雅閣福群會社區服務發展代表向各委員簡介合辦活動申請書。有委員認為，有關藍屋活化計劃活化藍屋，體現保育的成功例子；過去亦有區外人士專誠到灣仔參加藍屋導賞團，認為活動有助進一步確立社區可持續發展的示範作用。經討論後，原則上通過與聖雅各福群會於 2012 年 6 月 10 日合辦「撻着藍屋 - We 嘩藍屋節 2012」。
32. 委員會認為作為合辦單位，委員會不單只協助申辦團體封路，更要擔當加強市民參與，凝聚社區的角色。經討論後，委員會建議申辦團體需諮詢活動舉辦地點附近的居民及當區區議員的意見，讓居民提出需要，了解活動的意義，並與各個政府部門協調消防、封路及改道等安排。
33. 委員會亦通過於文化工作小組中推舉代表參與籌辦工作，帶出正面效果。

第 8 項：渣打藝趣嘉年華 2012 — 灣仔區巡遊計劃書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3/2012 號)

34. 香港青年藝術協會代表向各委員簡介合辦活動申請書。有委員認為，是次巡遊有文化教育意義，讓市民了解文化活動不限於文化中心及大會堂之內，以及遊行亦可以表達多元文化氣象。
35. 主席表示，維多利亞公園出告士打道及記利佐治街一段非行人專用區並不適宜全段封路，應該為單一行車線封路。委員會要求申辦團體與警方緊密溝通，協調封路及改道等安排。
36. 主席補充，上屆議會亦曾支持是項活動。與上年比較，今年巡遊會衝出維多利亞公園，來到灣仔區，故此委員會要求申辦團體增加工作坊活動，加入灣仔區社區元素，並與社區團體合作，推廣少數族裔的參與。
37. 經討論後，原則上通過與香港青年藝術協會於 2012 年

11月17及18日合辦上述活動，認為活動有助彰顯灣仔社區積極推動本地街頭藝術文化，提昇香港作為創意之都的形象，讓灣仔區內不同團體及組織共同參與活動。

38. 委員會亦通過於文化工作小組中推舉代表跟進合辦細節。

**第 9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灣仔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及其他文化藝術活動的情況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5/2012 號)**

39.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港島東文化事務)沈瑞芳女士補充說，是次報告有以下三份合辦申請：

- (i) 灣仔區議會社區建設委員會、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及灣仔社區聯會擬於2012年7月1日下午2時30分在禮頓山社區會堂合辦一場合唱團演唱會；
- (ii) 灣仔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擬於2012年8月19日下午3時在時代廣場有蓋廣場合辦一場爵士舞表演；及
- (iii) 灣仔環保健康動力擬於2012年9月16日下午5時在修頓遊樂場合辦一場流行音樂會。

40. 委員會通過有關申請，並備悉上述文件。

**第 10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雙月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2012 號)**

41.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1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公共圖書館的推廣活動暨使用率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2012 號)**

42.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2 項：第四屆全港運動會工作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 21/2012 號)**

43. 有委員表示，委員會過去一直有撥款大力支持灣仔區運動項目培訓工作，提升居民體育參與，期望地區培訓的運動員在港運會有更多發揮機會。另外，亦請地區團體在培訓中物色代表參與，與地區體育發展方向配合。

44.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3 項：2012/2013 年度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2/2012 號)**

45. 於委員會第二次會議舉行期間，灣仔區議會尚未通過撥予委員會的款額，因此於第二次會議上通過之撥款項目只作為初步同意，留待委員會撥款總額批出後再作正式通過。經討論後，委員會追認於第二次會議通過的四份撥款申請：

- (i) 灣仔區羽毛球代表隊訓練計劃2011-2012；
- (ii) 香港劍擊隊際挑戰賽2012；
- (iii) 灣仔長青乒乓球賽2012；及
- (iv) 慶祝香港回歸祖國15周年 大中華 港澳情 全國兒童心連心2012。

46. 主席補充，委員會在本年度已審批的撥款佔總撥款額 \$900,000 的 62.8%，尚餘 \$334,527 未定用途。

47. 孫啓昌議員表示，灣仔區議會將增加 \$100,000 撥款予委員會，稍後在 2012 年 5 月 15 日舉行的區議會內務工作小組討論。

48.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4 項：其他事項

49. 是次會議並沒有討論其他事項。

第 15 項：下次會議日期

50. 下次會議將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舉行。

5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五時三十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五月

本會議紀錄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二日正式通過。